

## 地上的建樹

以色列未有君王...在以東地作王(創三六：31)

屬靈的發展，走在前面的，不一定是被神驗中的。快跑的未必能贏，力戰的未必得勝。神棄絕了比眾民高過一頭的“最高領袖”掃羅，不揀選外貌英俊身材高大的以利押，卻揀選耶西最小的兒子大衛，膏他作王(撒上一六：1-13)。

聖經說：

不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就都作他的兒女；“惟獨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你的後裔”... 神對利百加說：“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”。正如經上說：“雅各是我所愛的以掃是我所惡的。”(羅九：7-13)

可見神有祂的定旨和揀選，常是在後的反要在先，在先的在後。“屬靈的不在先，屬血氣的在先；以後才有屬靈的。”(林前一五：46)

屬血氣的人，不注重神的應許地。以掃在父喪之後不久，就帶著所有的一切，“就是他在迦南所得的，往別處去，離了他兄弟雅各”(創三六：6)。他注重的只是地上的發展。

“以掃的妻子阿何利巴瑪，是祭便的孫女，亞拿的女兒...當時在曠野放他父親的驢，遇著溫泉的，就是這亞拿”(創三六：24)。發現溫泉是表明他以地上的事為念，與以掃可算是門當戶對。如果父母都把心投注在地上，很難期望能作育出屬靈的兒女來。

於是以掃的後裔在地上有了成就，“以色列人未有君王以先，在以東地作王...”(創三六：31)。但自己作王，不是出於神的旨意，

他們在天上沒有記念。

在所有證道的論辯中，最不值得注意的，是以國家物質豐富，文明進步，個人的發達，作為信主蒙福的憑據；因為倘若如此，中國漢唐的富強，埃及文明的進步，難道也可作為其信仰的憑據？我們該看到永久的福分才是。

主耶穌的門徒，都是在地上沒有甚麼成就的人，他們受人的輕視，迫害。保羅並不以在地上爭得領袖的地位為目標，他不是要作王。他說：“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...直到如今，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，萬物中的渣滓。”(林前四：8-13) 求主使我們看重自己“天上的國民”(腓三：20) 的榮耀位分，以天上的事為念，住在主的旨意和應許中。